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鉴于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将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董事会同意提名陶琨女士、周荣忠先生、曾凯先生、廖佩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伍红女士、黄娅琴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伍红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伍红女士和黄娅琴女士均已完成独立董事履职学习平台的培训学习。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第

五届董事会董事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经民主讨论、表决，选举王聪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同意提名张绍芬女士、周佳琳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职工代表监事王聪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三、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将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事宜，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的选举将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对第四届董事会各位董事、第四届监事会各位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1 日

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陶琨女士：1982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环境工程专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江西省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享受江西省政府特殊津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 12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深圳金达莱项目部经理；2011 年 3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深圳金达莱监事；2011 年 4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江西金达莱有限执行董事助理；2012 年 7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7 年 4 月至 2022 年 10 月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22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陶琨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84,249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陶琨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周荣忠先生：198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环境工程专业，正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 年 2 月至 2012 年 7 月历任江西金达莱有限设计院总监助理、项目部经理、实验技术中心副总监；2012 年 7 月至 2022 年 10 月任公司研发中心总监；2012 年 7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21 年 8 月至 2022 年 10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22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周荣忠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3,749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周荣忠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

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曾凯先生：1987 年出生，本科学历，给水排水工程专业，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 年 6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江西金达莱有限设计院职员；2012 年 7 月至 2014 年 1 月历任公司设计院职员、总监助理、副总监；2014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设计院总监；2014 年 12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1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曾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曾凯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廖佩玉女士：1990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法律专业，美国纽约州律师执业资格，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2020 年 11 月入职公司美国子公司；2022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廖佩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廖佩玉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廖志民先生之女，除上述关系之外，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廖佩玉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伍红女士：1970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财政学专业，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 年 7 月至 1995 年 9 月任江西财经大学

财政金融系税务教研室助教；1998年7月至2004年9月任江西财经大学财政金融学院税务系讲师；2007年7月至2009年11月任江西财经大学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税务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09年11月至今任江西财经大学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税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截至目前，伍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伍红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黄娅琴女士：1979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法学专业，教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7月至今任南昌大学法学院教师。

截至目前，黄娅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黄娅琴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绍芬女士：1985年出生，本科学历，工商管理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9月至2012年7月历任江西金达莱有限行政人事部职员、行政人事部助理、行政人事部副经理；2012年7月至今历任公司行政人事部副经理、经理、副总监、总监；2018年8月至2021年8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1年8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目前，张绍芬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

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张绍芬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周佳琳先生：1983 年出生，本科学历，生物技术专业，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 7 月至今历任公司研发中心技术员、研发经理、副总监；2021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目前，周佳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周佳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